

近世牛痘學

上海中医書局印行

近世牛痘學目錄

第一編總論

一 醫術與道德
三 痘症之略史

五 近百年中西引痘之概略

第二編各論

一 釋名

二 醫術上之責任
四 牛痘之略史

二 牛苗與人之關係及理由

四 中國苗傳法

三 牛痘苗之製造法
五 牛苗與傳苗比較之理用
七 種痘之器械置備法
八 種痘之預備

九 種痘後之禁忌與調養醫治

十 種痘後真假之辨

十一 刺種後之概況

十二 痘癩夾出之治法及功用

十三 截放天花痘法

十四 牛痘與天行痘之比較

十五 冬季種痘之妙

十六 牛痘問答七則

預解麻疹神驗方

結論

近世牛痘學

黃本然居士述

劉泌子校訂

第一編 總論

第一章 醫術與道德

引種牛痘亦醫術之一端也。操術之士多以收益爲目的，而乏於道德之觀念。然其中略分二種如次。

一、因以收益爲目的，恆自精求業務之改進，期以勝人，使聲望日隆。自其收益日增者是也。

二、因以收益爲目的，并不於業務上求進步，惟事營謀造作，以期發展。例如借善堂名義，或以私人名義送種，而於其中以掛號取錢及賣脹漿藥掃。

毒藥等取錢。集腋成裘。收益自然不少。然以藝術惡劣。貽害殊多。久之則忘其爲救人之術。起人憎惡者。比比有之。綜上二者而詳定之。一。尙無傷於道德。二。則純背乎道德者也。豈知業醫術者。應以道德爲基礎。而以收益爲自然者也。何謂道。道者若周行。示坦行也。何謂德。德者行於正大之道。而有得於心者也。若然則業醫之士。苟能刻刻以求精其技。而有利於人。富者取之以規章。貧者施之以手術。推行既久。善緣自多。酌報之來。當然安順。願業斯術者。共勉於斯。

第二章 醫術上之責任

醫術上之責任。有國家的。與個人的。之二種。如次。

(一) 國家政務中。應於醫術有負責之機關。對於業行種痘者。必先加以考核。給以憑證。乃許行業。查有學識不充。手術劣笨。形同傷害者。或痘師

妄委於看護人。及初學之學徒。以代行者。均停止其行業。而加以處罰。使愚頑之倂。而公安以全。但政府收課以任民事。亦不宜昧訪他國。動假試驗名義。取人錢財。或受賄妄許。皆良政府之所有責也。

(二)個人責任者。人以嬰孩託我。我即應視同自身兒女。盡力施治。以冀萬安。決不可稍存不負責任之思想。吾人於企望良政府負責外。惟有各盡其責任能力。語云。得人錢財。與人消災。是爲當務之急者也。

第三章 痘症之略史

天行痘症。至明清兩代。宏著實多。然欲考古今痘症之由來。及變遷。頗乏明瞭之近著。今略分述如次。

(一)上古之痘狀 考痘之爲症。並非上古無而後世有。實緣人事變遷。而有古今輕重之別耳。須知一切動物。凡屬胎生。均有痘患。無能免者。亦

不過因情勢之不同而有輕重之懸殊也。時人以古來皇帝岐伯越人仲景四聖談醫不及痘症昧焉不察遂以爲古人無痘患不知痘卽疫厲之疾。內經運氣八風諸篇恒述及之只以古時痘症最輕所以古人立說亦未詳也而在仲景書中仍統於傷寒之內而症之由來及發作約有二大緣因如次。

(1) 痘之由來係感於受胎時及胎養中之熱毒以爲根本。

(2) 痘之發作係乘於風邪傷其營血而成寒疫。

按胎毒根於慾火原虛而不實與癰疹迥別且必感於風寒而作故此症大率以扶陽爲正治然其胎養中所感受之熱邪亦不純屬於虛故臨症仍當細心分別不可拘於成訛換言之卽治癰疹者仍不得滯於清涼以爲定格此醫之所以有術也。

(二) 中古及後世之痘狀與引種之發明 上古接近草昧。人之居處飲食欲望都較質樸。故惟乘風寒而泄毒無多。降至中世。如唐末宋初。則逸樂之事漸更發明。習焉不察。其體氣遂日趨於羸弱。而失其抵禦之力。以至痘症常有發生傳遍之虞。然衆生既得爲人。其福德因緣亦難思議。故每一症發起。久後必有因而闡明救濟之方者。以故傳至宋真宗時。有四川峨嵋聖僧。創行種痘之法。治其病於機先。時人稱爲百發百中。盡善盡美之技。降至明末。有林屋山人。更發明新法。於小兒初生十八日內。以鍼於兩臂上微刺。出血如菜子米大數點。遂能終其身不出痘症。卽偶有出者。亦甚輕微。可云妙矣。復至清初。康熙帝得種痘法。施行有功。普令四十九旗及諸外藩。如法施種。極稱安全。時之老人。頗以爲怪。降是而取天苗落痂。作水旱二法。種於鼻內。普傳國中。是知引種之法。於吾國爲最古焉。

第四章 牛痘之略史

考天花之症。西洋諸國亦古所無。其後仍由東方傳染入境。徧行西國。鮮能免者。小孩死傷不可勝計。同時亦有講求引種之法者。仍不過取天行好痘苗。作為引種。其未盡善。同於中國。至嘉慶元年。西洋各國天行大盛。傳害孔多。惟有一鄉。畜牛取乳之家。小兒甚衆。獨免痘害。詢其故。則云初見牛之乳頭。乳旁。有小藍疤。形如痘樣。曾取其漿以沾小兒身上。各出數顆。毫無所苦。因遂不染天行痘。患時有醫生咷嘵者。借悟牛痘能解人痘之毒。試取其種。種在小兒臂上。果卽出痘。而不受時痘之傳染。其法遂由西洋傳美國。至嘉慶十四年。乃由小呂宋傳至澳門。成效昭著。斯時有粵人邱浩川者。秉性慈善。身親試之。旋卽奉行斯業。送種牛痘。十有餘年。著引痘略一書行世。是爲中國牛痘之鼻祖。由是風傳各省。而數百年天花之流毒。遂以斬絕。

第五章 近百年中西引痘之概略

以牛痘引種較之舊法水旱苗引種自然安全百倍。然此十數日短期中仍有部分之小痛苦。其因劣術而貽人以痼疾者姑不具論。即此小痛苦中以進化無盡之理推求之。當然尚有研求之餘地。使小兒之苦更促而減之。詎不甚善。乃一加調查。半緣一般士女未有牛痘常識。而中西人之業此術者恆視爲無足重輕。不加深究。甚或有靡況愈下之情。真令人動無限之悲矣。略述概況如次。

(一) 西痘師之情狀 就刺種手術一部而論。西人每多下手笨重。刺肉過深。傷兒裏氣。乃更委之尤笨之學徒。與看護者代之。倍增孩兒之痛苦。已所在皆是。不堪問矣。至於中國各師發明穴法。西人不能信也。已屬可惜。惟留學東西之士。手術輕敏者尙多。然均毫無建白。其最有趣者一事。

東西學校有每年令生徒種痘一次之規定。美其名曰能消傳染之毒是也。實原未達牛苗種一度不能盡毒之旨。而以再種再出之實事推演之。而以爲常種之可以消一切毒也。用以增加健兒之麻煩小苦於多次。此甯只醫道之疣耶。

(二) 中痘師之情狀 業牛痘者因仗牛苗之力能免除危害似若手術畢極簡單無甚可學之價值於是沈學之子每加菲薄而就學者遂鮮通才訛以傳訛不堪聞問就中高藝之一小部無論矣略記目賭粗劣貽誤之概如次。

(1) 有種刀劣鈍了無鋒利臨時不得不用力深刺因以傷兒裏氣惹起腫痛者。

(2) 有不明穴法又復深刺惹起腫痛者。

(3) 有不善執手用力過重傷其氣脈而起腫痛者。

(4) 有執手無法致令皮肉移位惹起腫痛者。

(5) 有不善選種以毒種害人者。

(6) 有手術極劣了無學識惟奔走異鄉假借善名送痘種就中巧立名目取錢者。

(7) 有於孩兒脫衣時不善指揮以致兒手搦拗引種後以發燒因緣釀成大瘡者。

(8) 有於下種時不知乳種貴於調和而功在久研之法或有以乳泡痴爲用者。乳種既未和融引種之目的自難達到如此種同未種致令孩兒復感天花之傳染者。

(9) 有妄施意見不講穴法於臂上種成五梅花式者更或於背腹上

引種者。或於曲池穴近處種二三顆者。或因刺重血多衝出苗種者。或徒用洋苗。不知三傳之法以致悞人者。

「注意」上列各法。均詳本書下編。

第二編 各論

第一章 釋名

痘何以名牛乎。因痘苗取自牛身故名牛痘。

何以名引與種乎。因人身成於慾而長養於胎二者皆有熱毒或早遲乘於風寒邪氣必發現而成險症。今以人工引而出之不使自然感發故名曰引。如順水引導使易下流故也。

借牛之痘漿以爲苗種種於小兒兩臂而引出內藏之毒即限於刺種之處而長成痘狀。若農人耕種收穫相同故名之曰種。合而言之即取牛身之痘種於

人身藉以引出內毒而得免其自然感發之險苦是也。

第二章 牛苗與人之關係及理由

同一痘症。何以在牛則輕。在人則重。又同爲人也。何以古無痘患。中世始興。後世愈烈乎。不知古代原有痘症。以其體質堅強。富於抵抗能力。偶感痘疾。不過身中發現三數水泡。數日而痊。此類得天獨厚之人。現尙有之。並非人有不出痘者。實出之微。而使人不覺耳。中世以還。晏安愈進。體魄愈衰。不能任重。而成大患。嘗考牛之出痘。只三五日而醫。以其秉土之氣最厚。善能剋化痘毒。今發明取牛之痘漿。種於人身。伏其土氣之旺。引出人內先天之毒。而減少其痛苦。此理既順。而後知牛苗之關係於人爲至重也。

第三章 牛痘苗之製造法

牛痘苗之重要。旣如上述。且經歷吾國時已百年。婦孺咸知其有利而無害。但

牛痘初興之會。俗師求種不得。謬以天行痘痂用作刺種。使孩兒遍身出痘。仍受天行之久苦。雖屬愚庸妄作。究以求種不得而致之。須知牛痘原從牛身而來。不論何地之牛。但見其乳旁有小藍疤如痘形者。便可取其漿以作種。又如遇期無小兒傳種時。亦可將人漿寄種牛身。以便再傳不絕。此則隨時隨地可行。而萬無流弊者也。鄉僻之區。於缺苗時。每購之外國。殊有費大依人之慨。茲將製苗之法公佈之。俾僻地窮鄉。得以個人及團體。皆可自製爲用。亦惠而不費之旨也。

選一強健年幼無病之黃牛。令於四柱之內。縛而仰臥之。於其胸腹部上。用硼酸溫水洗淨。如無硼酸處。以通常胰皂溫水洗亦可。洗後。以乾布拭去水分。用剔髮快小刀。將其軟毛刮去。至皮膚略現血色時。即取原有牛痘苗塗上。分布均勻。稍緩片時。即取好棉花薄覆其上。然後用長大之繩帶。連背部纏好。以防

痘苗擦脫。并防雜菌之侵入。纏畢放下。俟第七日解帶視之。其胸腹部。即發生多量之痘漿。如法取漿入小玻璃管中。即爲鮮苗。此種鮮苗十二筒。外國現價極廉。售之吾國。即得高價矣。

「注意」凡屬新牛苗。無論自製與外來。均應經過三傳三收。乃克一度刺種。搜完痘毒。法詳下章二。

第四章 中國苗傳法

牛痘苗來自外國。及製法既如上述。然以考之中國內地之用苗情形爲何如乎。自牛痘法入中國後。即以鮮種之難得也。於是依於舊時引種之法。於已種牛痘者之痂。取存以作苗種。名曰苗傳。試之頗能合用。各地相承。均以弔苗之法。保留苗種。俾蟬聯不絕。以供社會之需要。此即牛痘科中。因地變遷之歷史也。

第五章 牛苗與傳苗比較之理用

牛苗與傳苗兩種既如上述。準理言之。因人事之變遷。不能抵抗痘毒。幸得發明牛苗以資救濟。自應永永用牛苗爲種。以期得其種氣而獲安全。今若取種於人身之漿或痂。以爲苗種。輾轉久之。豈不遠於牛性而失其滅毒之功能耶。乃按之實事殊有不然者。予嘗以牛苗與傳苗兩相較用矣。分述之如次。

(一) 傳苗之效驗 以人傳人之苗。只要取之如法。保存適宜。於有效之期間使用之。準保被引種者。於次年。或多年。再事引種。決不出痘。此係經驗多年。與多人。而無誤者也。

「注意」取存各法。均詳下章。

(二) 牛苗三傳變爲佳苗之經驗 嘗用新牛苗爲種。其被種者。恆有飛飛痘者係於兩臂引種之外能出痘於身之他處也痘之現象一也。又此被種之人。其作燒熱最輕。且遲。

或不作燒熱者二也。又此被種之人。於次年更事引種。必更出痘。或有略減於初種者三也。

今若以新牛苗引種於人身。復於人身取漿或痂。以爲苗種。則其被種者之飛痘卽少。而燒熱不增。復取其漿或痂。以爲苗種。則必如期作大燒熱。而絕無飛痘之虞。且於他年再種。必不再出。此亦經驗多年。與多人。而無誤者也。

(三) 準上之經驗實用而得其理由與公式及應用如次

(1) 理由 以牛痘爲種。而能減輕人毒。此一往言之也。而究以獸性之未純。初入人身。未克立就範圍。而暴氣橫溢。此飛痘之所由來也。

又以異性相感。未易同化。兼之橫溢外流。故燒熱輕微。而遲滯。因之引毒不盡。必經再種。乃能保險。以是而知外人種痘。不限一度。而必令人

再種之故。良有以也。不過於所以然處。未加考究耳。

(2) 定式 凡人有人性而以飲食起居之不同因而每一國之人有一國之人性。况物性乎。今以牛痘苗應用於人身必經三種三收之漿或痂。乃能與吾人之土氣相爲化合。既純美聽用復有力作燒。由是能引出全毒可經再種而不復出痘。以成爲吾國之佳苗焉。

(3) 依於上述之理式而起比較之間題。所謂究竟以用牛苗爲好乎抑用傳苗爲好乎。是也。今一審吾國人之性質。恆好簡單而厭繁複。故以一次引種能使永保安平人皆樂之。然則吾人之業痘術者。自應善於保存其三傳後之佳苗。以應羣衆之需要。心理其責任詎不重且大耶。

「注意」此外尙有痘夾癰出之苗種取用法。亦因便利人爲益不少。宜參

閱末編第十二章二。

第六章 佳苗之審取及保存法

(一) 審察佳苗 資牛痘引種後其灌漿滿足總在八九日故種痘之期大率以八九日爲限過早則漿尚無力過遲則漿老無功如期漿滿之孩童應擇其痘頂不尖脚不斜不皺不黃不暗不破如紅線圍繞收束緊實色若珍珠寶光且無小痘疤痕相連者是謂佳苗

又取種時須審其痘脚下微有漿時取之過此卽嫌枯硬不合用矣茲以審苗重要再將不可用者條記如次以便加意

(1) 取種時如兒身有傳染之病或毒瘡瘻瘍皮膚血熱疳積等症者不可取種

(2) 如有未能調漿痂中係黃水充滿者不可取種

(3) 如有瘡中發現藍色。其形如靛者不可取種。

(4) 有漿滿被抓破後復行脹滿者。則痘形似綢緝面。并無光彩。形體輕薄。或似鷄屎堆者。名曰二到瘡。不可取種。

(5) 天花之瘡及舊水旱苗所種之瘡。均不可取種。

(6) 取種必限於所種之正痘。若其他飛痘之瘡。散之全身者。均不可取種。

「注意」痘瘡之類別。大約有硃砂痘。結毒痘。下根痘之數種。硃砂痘者。形若硃砂。色光潤而圓紅。結毒痘者。則於第九十日間。按之而中如堅實。二者均屬良種。且便於取瘡。至於下根者。則痘中有根入肉分許。最難取瘡。此係手重刺深所致。以知手法不可不講也。痘師如遇下根痘。即萬不可取種。如勉強取之。必血出疼痛。使兒啼哭。并致事後發

毒生瘡紅腫等症。因而引起他人不願痘師收種之障礙。是爲兩害。切須記之。

再者。須知種苗之良否。係於兒童之安危。萬一審取不慎。以敗種傳惡疾於兒身。是痘師應負其責者也。以故審苗爲最重要之主件。萬宜加意不可忽也。

(二) 取苗方法 審定佳苗。宜知取法。分述如次。

(1) 傳漿取法 取甲兒之鮮漿。同時引種於乙兒之身。名曰傳漿法。取法用象骨簿刀。向甲兒痘脚輕微剔破。粘出其漿是也。同時即以粘出之漿。如法刺種於乙兒臂上。此種爲第一良善。於甲兒固毫無所損。而於乙兒則能減輕其燒熱煩燥之苦。且仍能保其一次引種。永不再出。可稱極妙之法也。

又或取用於數里之內亦有變通之法。仍以骨刀粘取各粒之鮮漿置於小象骨盒內。蓋好可於半日內用之。但其漿迎風則乾。用時仍須略加乳汁。乃能合用。此則稍遜於同地取用之妙矣。

按傳漿之法。雖極善妙。而亦有困難之點。一則限於近地。可以行用便利。若欲用之遠處。則非有適當之玻瓶裝法不可。二則取兒鮮漿。每爲其父母之所不樂。似見其破取。頗生憐愛。以故傳漿之法。雖善而實難於推行也。

(2) 乾苗取法。其法用象牙簽粘取鮮漿。俟其乾時。納之鵝毛管內。蜡封之。可保存十日上下。用時當借溫水之力以化之。然因經過溫水之後。其菌性不免受傷。以故間有種而不出者。

(3) 收取痘痂法。痘痂或稱痘靨。或稱痘苗。其法係用尖薄牙簽於

兒之痘脚輕輕剔開。總以痂內尙有微漿未乾時爲善。取下能以二粒之心相爲沾合。則保存較久。卽各粒分存亦可。又雖屬傳苗。仍以鮮者爲美。如新取之痂。卽帶身上。於二三日卽用爲種。亦能較久存者減輕其燒熱。用知種苗愈鮮愈好也。

準上三者言之。於能用鮮漿之地。用之極善。然爲普遍行用。則仍用取痂之法爲最穩妥。或於交通之地。用傳漿法。於鄉僻之地。用痂苗法。酌而用焉。惟乾苗已成古法。知而不用可耳。

至於冬夏季鮮人種痘之時。宜送種貧兒。而助其醫藥。以接續種苗。亦因地而爲之可也。

(三)保留苗種法。依於上述三種取苗之法。以能普及而穩妥者。仍屬痂苗。茲述保留之法。卽以保留痂苗爲限。若能多取鮮漿之地。可酌用保

痂之法。排除空氣。置之涼潔之處。亦能多留時日。分述如次。

(1) 裝置法。盛痂之器。玻璃瓶最為第一。象骨與磁器次之。宜選小厚玻璃瓶一個。裝入痂苗。塞以玻塞更佳。外封以蜡。於加塞蜡之先。將盛種之瓶。置其半於熱水中。俟瓶熱。則內中之空氣已出。乘時塞而封之蜡之。

(2) 保存法。裝好後。忌當日光。宜存之箱櫃高潔之處。尤以清涼為佳。依此裝置存放。於冬季可留百日。夏季可留一二月。若用象牙盒盛之。冬季只可保留一月。夏天只可保留十日矣。

「注意」傳苗以愈鮮為愈好。若滿一年之苗。只須加入鮮苗一半。亦勉可用。但終嫌枯燥難免愆尤。以故因時弔苗。力求鮮種。尤業務上之要件也。

(四) 痢苗之敗壞審查法 痘師於用苗時法當先事查考。或以存放未良。或以時間過久。則其痘疤之上必現白癟色。即爲腐壞之徵。不堪作種。用之決不生效。而於痘師與被種者雙方皆虛耗其光陰。甚可惜也。

「注意」如盛種之瓶。其先曾經裝過麝香者。或裝過葉菸者。其種亦即失其效力。與瘡壞者無別。切須慎於事先也。

第七章 種痘之器械置備法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古之訓也。牛痘以刺種之法傳入內地。頗有鄉曲下士。兒戲其技。於應用器物。均甚惡劣。甚有以鐵釘錐作刺刀。了無鋒鏹者。此類之人。烏能望其術之可觀耶。蓋器械一項。應須全部精良。時行消毒。用免敗菌傳染。關係至重。而尤要者。刺刀也。刀如不利。即不易破皮。皮如不破。則下種少功。於是不能不加用手力。手力稍重。刺必過深。現時惹兒啼哭。異日增其壞症。

愚劣之師。每一種痘兒爲大哭。雖由手拙。半亦刺刀之未講也。分述如次。

(一) 種刀一件。種刀購自外國者固佳。然甚難普及。爲價廉物美之計。莫若自辦。卽選取時表中之斷伐條爲之。最爲佳妙。因伐條之煅煉最純。改作種刀。鋒利第一。其寬以一分有餘爲合式。長約寸餘。以著大之象骨或牛骨作柄。鋸開一頭。以銅絲錘扁用刃砍其一面即成鋸齒作鋸鋸之夾刀四五分。用絲線纏緊。漆沾線處。只露出四五分。刀口不可令尖。以平口微圓爲合用。先以水磨於細石上。次則以菜油磨於細硬石上。磨好。然後夾之以柄。擦令極淨。存放鵝管中。但勿妄以火熏刀。致火退而失利也。以經驗改進言之。乃知引痘略中所示之尖刀已不適用矣。

種刀第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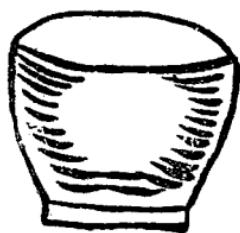
種尺第二圖

此面量六腑旁痘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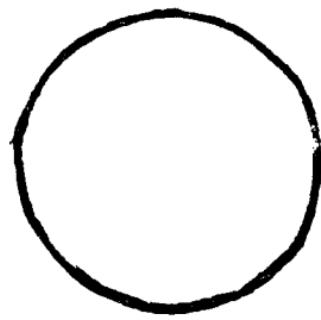
此面量經穴正痘用

乳盃第三圖



研種盤第四圖

一側式



二口面之大式

種片刀第五圖

側面



研種棒第六圖



短毛筆第七圖



帶乾苗於身之象骨盒第八圖



盛痂苗保久之小玻璃瓶第九圖



第八章 種痘之預備

佳苗既備。器械復精。次當入於種痘之作務。此爲藝術最要之端。其中層次不可或紊。茲順述之如次。

(一) 審孩可否種痘 爲痘師者。當先習幼科。明於望聞問切之旨。必審小兒面目清明。并無風寒咳嗽飲食等疾。身體健康之時。方可種痘。其不可種者。分述如次。

(1) 體氣過於單弱。恐不勝燒熱之任者。

(2) 年已四五歲。尙不能行走者。

(3) 有小兒眼目無光。如老人將終之目色者。

(4) 尙在癩疾期中。及生水痘未痊者。

「注意」如小兒先染疳瘡之疾者。獨不在禁種之例。且能因種痘後而疳瘡亦失也。惟此類痘痂萬不可收以爲種。有他項癩瘋之類者。亦禁取種。恐傳染他孩爲禍匪小。切須慎之。

(二) 苗種之準備。於種痘之前一日或半日。先將痘痂盛於小象骨扁盒中。帶之身內。使借身中溫氣而乾燥之。以便研末爲用也。但不可烘烤。恐傷其菌性。故臨用時。量孩兒多寡。如有八九孩候種。可用大痂一整粒。如只三四孩。則可用半粒。若只一孩單種。亦須小半粒。且必分得痂心之

小半乃可。若僅取痂邊而用之不能生引種之效也。

審明用痂若干。即於身帶已乾痂之。如量取出。置之小種盤中。以研棒細末之。使極細如粉末爲宜。每種一盃。限種十五兒。尙須手快。否則末後之種。即較卸氣而薄於功用。

「注意」夏天帶痂於身。不可盛以骨盒。以衣單難煖故也。只宜用紙包之。使易貼身取溫。

又夏天非於用痂之前半日。勿帶身上。帶久則易壞。故若冬天雖已末之痂粉。帶之身上。亦能保二三日之久。

(三) 取乳研痂之時。同時另以小淨盃。令取人乳小半盃候用。取乳不分所乳之男孩女孩。均可取用。色白如米油者佳。清者次之。不可用者如次。

(1) 乳母有瘡毒惡疾者。其乳不可用。

(2) 乳色黃而牽之有絲者。是爲有孕之乳不可用。以其無調和血氣之功能。因而失其助引毒出之妙用也。當切記之。

(四) 調乳 瘡已研細。乳已審取。卽速從事於乳瘡之調合法。以研棒沾乳二三次。滴入瘡末中。與乳合研。研至乳種相調。如稠米湯形。成爲乳種一色。不可分別。乃能合用。惟調和時。有應加意之點。如次。

(1) 天熱時調乳宜清。天涼時調乳宜稠。

(2) 所調和之漿苗。總以活潑爲主。不可失之過乾爲要。

「附案」見有痘師忙時。恐乳多難乾。調乳甚少。至種痘時。種漿已失之乾燥。不能令種血相調。引種之後。每發起火瘡。或惡疾。而痘形黑小。漿難飽滿。其關係之大。有如此者。

(五) 脫衣出手法 吾國人以看護之學未能普及僻地痘師又無看護助手。則臨時脫衣出手之事。卽不能不委之乳婦等。往往解扣後令兒手及袖向後。而執兒肘向前出袖。如此極易攔拗兒手。當時不覺。一經種痘作燒。腋下攔傷。同時引起紅腫。甚或潰爛。爲害不小。且貽議於痘師。以故脫衣出手之法。痘師應先知而指示之。分述之如次。

(1) 如小兒袖口大者。可將兩袖同時捲起。至肩際處。以小繩橫穿兩袖。而結束之。使兩臂露出。

(2) 如小兒袖口小者。自應脫衣出手。脫衣時面扣及肘下扣。均要解完。用手上提兒袖。令兒手自然下縮而出。同時復以一手下壓兒肘。以微助之。則毫無勉強之虞矣。

(3) 種痘兩臂其先後亦當從乎社會習慣。其脫衣時。男孩先脫右手。

女孩先脫左手。以先脫之手量尺記墨。後復穿衣而脫第二手。量畢種痘。卽男左女右矣。

(六)種痘穴法。依於西來種痘歷史。無所謂穴治也。更以牛痘之原理推之。亦不過借牛之痘漿種於人身皮膜之內。卽能由氣血之傳達。而引出內毒。若然。則全身皮膜皆穴矣。乃自嘻噏發起。種於兒臂。在西人當日亦只取其種護覆查利便之處而定之。原無特殊深義。以故百年來西醫種痘。亦卽限於臂上。且只於一臂。種一二粒已耳。并無其他發明。

中國自邱浩川著引痘略。欲以下種處示人。恐人難曉。遂依古銅人圖。而指出消燉與清冷淵兩穴。因卽名曰經穴。而附以臟腑三焦等說。冀以合於國人之依古心理。後人遂卽依此二穴以爲根據。

至嘉慶末年。復經粵人劉施生之研究。以毒重之人。非二粒所能罄泄。因

尋經而下於曲池穴增種一痘統名經穴期以宣其全毒復至道光時又經陝西馮庭德之考究認爲僅此三痘尙嫌經氣單薄狠括未周復於其外旁三穴之中增種二粒名曰絡穴又名六腑穴用以銷餘毒也共成五痘二臂成十痘矣

以十痘較之西人之僅種一二粒者似嫌過多然以吾人師師相承欲以佳苗一度下種拔盡毒根實以兩臂各種五粒爲最穩妥就令從減亦不可少於邱師六顆或四粒之數

有疑穴法古傳今難通信詎知銅人經穴古聖所明鍼灸之功如響斯應善刺百會而死者復甦謬灸舌橫而言者立癰陰交一鍼胎兒應墮陽輔半刺麻木迅除異案奇功更僕難數乃西醫稚慢不事懇求中儲固封未能光大幸遺法之尙在必大顯之有時爲穴爲法決無疑義

今審人身兩臂。乃手少陽三焦之所經。三焦者。爲人身最關重要之府。能總領五臟六腑。營衛經絡。而通內外左右上下之氣。以故三焦通。則全身之氣皆通矣。茲得其關要之處。輕刺皮膜。借微血。以通氣分。氣血兩通。得逕從皮毛血脉經絡。直達深臟。如導火線然。一切藏毒。立與相合。被其引出。此中國上古妙法。西師咷嘷。竟於無心之中。得吻契其要。領此。豈非芸芸之福。有以致之耶。百年來。後生競起。不乏橫逸之才。亦有特於背腹腿足。處刺種者。雖仍可出痘。而引患滋多。且於照護上。尤加不便。以故刺種而限於兩臂。已成定式。不可易矣。獨是此中亦有微妙之研進焉。

例如曲池一穴。界在肘臂之交。借以定名。不可正刺。嘗見有正刺曲池穴下種者。致令兒童高腫灌膿。結果成爲不可屈伸之痼疾。殊可怖也。故卽依法加種曲池一痘。亦應於曲池上三分許爲是。此定則也。

又卽邱師之消爍清冷淵二穴亦屬大概之言仍不可種於二正穴處。因二正穴尙嫌偏外故應於二穴偏向懷內三分許爲宜若於正穴刺種者恆見有惹起飛痘之事然過於偏內又往往有貽兒以腋下結核疼痛之苦此皆吾人多年經驗之所得不敢不正告於同業諸師及爲人父母者此穴法之所由貴講也取法分述如次。

(1) 取曲池穴法 屈兒肘令入懷平心審取肘灣兩骨相合處卽曲池穴得正穴後離穴向上微偏兒懷約三分許取之記墨一點。

(2) 取消爍穴法 先取兒掌長度以爲量尺法令兒手平伸掌向上男左女右從掌末手腕橫紋起至中指末橫紋止爲掌之長度大約二寸有奇以尺記之。

按消爍穴在肩膊之下曲肘之上法令兒手平伸掌向下屈入懷中近

心口五寸許。使手灣屈成直角形。依掌之長度用量肘後。自曲池穴起。
微向兒懷內斜上盡處。高肉正對乳尖之下。卽消爍穴。審明記墨一點。
(3) 取清冷淵穴法。卽於曲池消爍之直線中正處。卽清冷淵穴。審定
記墨一點。

「注意」以上二穴。如依古銅人圖經則應於肩臂直下之正線道中取之。
茲經審定。以向兒懷內移入三分許爲適當。但亦不可過度。是爲種痘
正穴。學者試一詳審而經驗及之。

(4) 取六腑穴法。消爍與清冷淵二穴已定。然後量取兒童中指後
之第二節長度。名曰童身寸。以尺記之。依此長度。逢五除一。量於消爍
清冷淵之中。而微向臂外取成三角形之兩尖處。名六腑穴。亦名絡穴。
審明各記墨一點。

種痘穴法第十圖

三八



(5) 點墨時執手法 純墨時執兒之手。當用平手。連同皮肉一齊執起。因小兒體質肥動。若執手後稍起皮肉之移動。則墨雖點定。甫一放。

手墨卽移於旁處而與所求之穴相反以致貽誤者多切須記之。

(七) 種痘之手法 刺種之業務原屬於外科藝術之一部。外科術中最當講求者決爲手法。同一事業得其法者能減人痛苦。不得法者能加人痛苦。痘師之作務以減輕他人之痛苦爲目的者也。然則臨時種痘手持刺刀有使人安否之關係。責任至重。以故手法一項萬不可不先籌而預審者也。分述之如次。

(1) 操習法 初習手法時或劃黃瓜以見一線水爲度。或以薄紙作卷劃之只許一層。然均不若試於自手之爲妙也。法以左手微握作拳。其時大指鉗口上之肉稍硬處卽於其處以刀劃試之。其手自刺決不會過重。只須刀觸肉時便向內一劃。如作ノ字ノ讀作撇象左引之形。如此練出方稱輕妙高才。習熟時乃可刺種。慎勿兒戲造次以傷人也。

(2) 以左手執兒手法。於刺種之時。痘師應以左手入兒肘下。向上微抬其手。而輕執之。同時以手之大指根骨。及四指。如圖輕捏兒手。使點穴處微硬。不至浮鬆。以便行使刀法。萬不可以重手。強捏兒手。使其畏懼。甚或因其畏縮。而增加執力。則於不覺間。已傷兒血氣。種痘脹漿時。必腫痛蔓延。或成潰敗。爲害匪輕也。

此係看護人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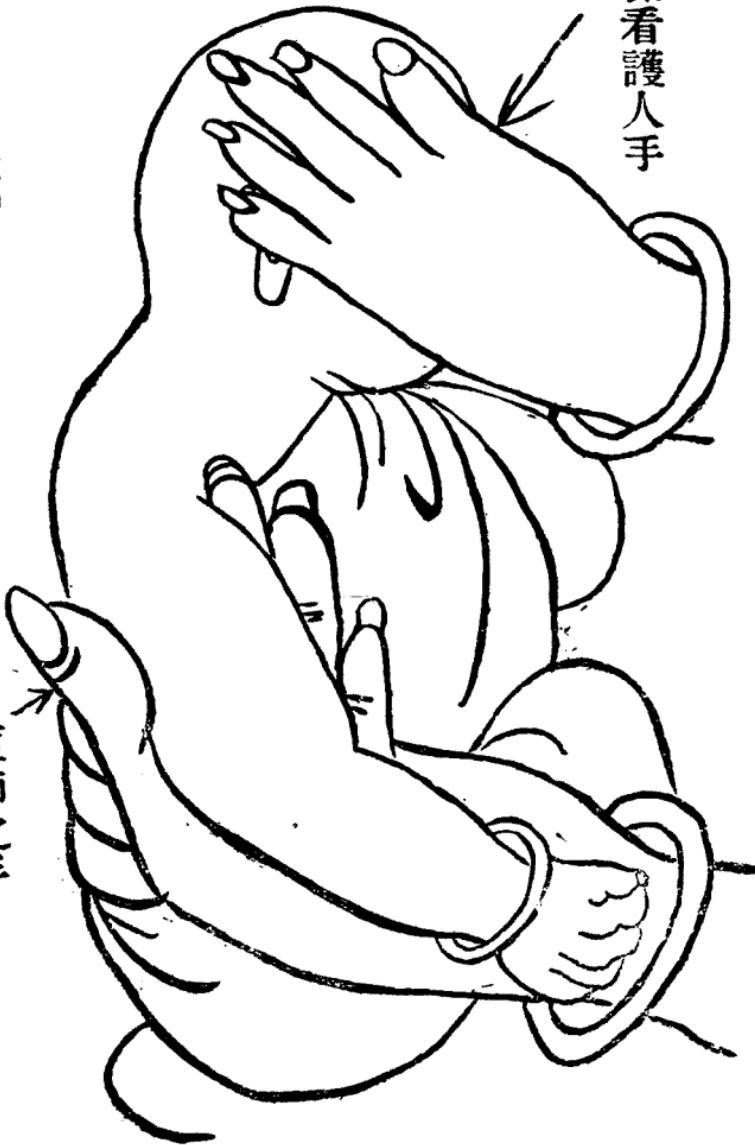
圖一十第法手兒執手左

左右二式

近世牛痘學

痘師之手

四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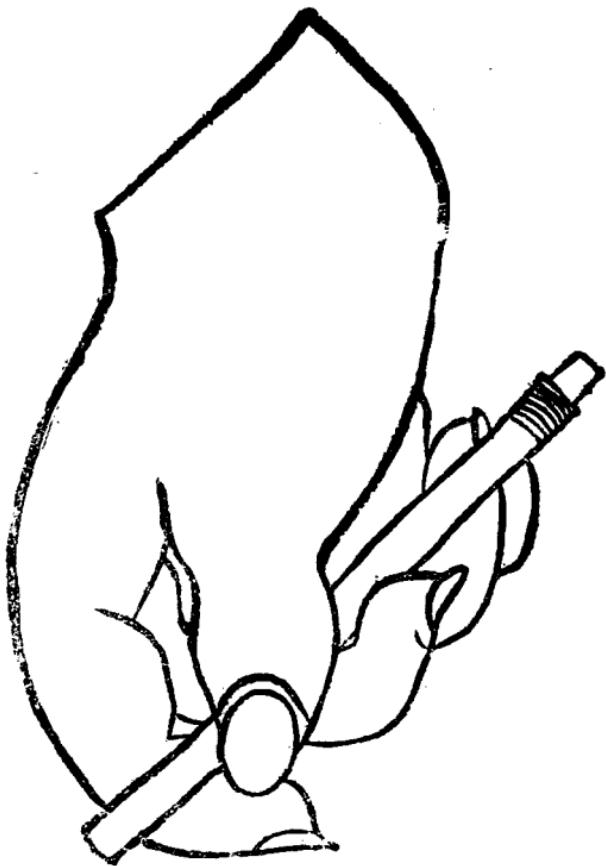
痘師之手

此係看護人手



(3) 執刀作刺法 痘師執刀應同執筆。留心以無名指善護刀鋒。恐兒忽爾反動。觸刀受傷。既損兒身。復貽笑話。是爲兩失。其時痘師以左手如法執兒手後。卽以右手如法執刀於每一點穴處。以刀口微斜觸肉。卽向本已懷內輕劃一下。如作一ノ字然。如十一圖。刺寬約分許。刺深若薄紙。初刺並不見血。就令血出。不過一線血痕已耳。最忌刺深血多。傷兒裏氣。則異日痘形過大。或身出羣痘。又或種處不出。或痘不成。類或起鷄屎堆。種種逆象。不可述也。

執刀刺臂第十二圖



又因刺重血多。能衝散苗種。惹起補種耗時。若在僻地無煖室以供種。

痘之處。且因使兒感寒。他日或出痘不齊。而先後多牽。

復次小兒之性喜活潑。忌拘束。故刀法貴輕。而手法尤貴敏捷。若因疲笨久拘。引起不快。復重以刺作痛。惹其大哭。即爲業術下劣之明證矣。所以養成輕靈之手技。是痘科最要之條件也。

(4) 下種手法 依於上述敏速之旨。則目前應宜加意籌備。以免臨時忙亂。不易奏功。法應先將刺刀插置帽旁。而以象骨片刀刮種苗於上。橫含口中。其時左手如法輕執兒手。右手取刀向點定之五穴上。如法輕劃五下。速即還刀插帽上。而取口含之種片刀。以刀尖之苗種。向點五處。同時即以片刀於每一刺處取斜平之勢。往反速撥二三下。要最輕快。因片刀尖於刺處。不過來回速動二三下耳。故甚快也。種血調入所刺穴中。其時耳若聞撥得刀口之音。而手之觸覺。亦微知有刀刺

之迹。卽以漿收起。見血痕一細線五粒。如此次手亦同。種畢。以繩帶輕束之。不可緊束。如無繩帶。不用亦可。當將兒袖捲於下腋。以便接種二。種畢。俟片時稍乾着衣。

但初下種時。勿令衣衫將種血拭去。如拭去者。可卽時以種片刀補之。又下種後。如無繩帶。則貼身之衣服。宜柔軟者。不可着漿洗粗硬之衣。以免擦傷也。

第九章 種痘後之禁忌與調養醫治

自牛痘種法傳入中國。而天花之毒已滅。可云幸矣。乃創行之始。未加深究。又急欲普救。以謀勸信。遂以爲引種牛痘。毫無禁忌。調養醫藥之事。居然著書勸世。是不過善意的使人樂從耳。豈知痘症既屬專科。對於小兒拔毒。有終身安危之重。何能於此十數日短期之中。了無人功之補助耶。茲以多年經驗所

得應施之禁忌調養醫治諸法。分述如次。

(一) 種痘後之起居飲食。

(1) 種痘後乳母及小兒禁帶麝香十五日。并禁入有麝香之房室。若觸其香則痘即不出。或出而潰爛。即種痘之前七日均宜預禁。以免餘香爲擾也。切記。

(2) 種痘後乳母及小兒禁飲酒三日。

(3) 種痘後兒宜清淡之食。或有特別喜食肉者。名曰暈痘。可與之食。其他花椒。葱蒜等。均無禁忌。但禁食洛米杷類及酸物。并禁食生冷之物。而藜橘仍不禁也。

(4) 種痘後乳兒之母。或與兒同寢之看護婦。嚴禁房事二十一日。如兒觸斯穢氣。能令痘粒壞爛。起黑暗之色。或痘陷不起。雖用升藥而少

功。致使小兒受大苦惱。故宜切禁。并禁其他少婦抱兒外走。以防不潔也。

(5) 種痘後。禁兒烤火。并禁以烤熱之衣被近身。并禁晒太陽。用免傳染外熱也。

(6) 種痘後。禁兒行於喪穢之地。及宰殺破腹之場。如觸各種濁氣。均令痘變壞症。

(7) 如三歲上之兒。種痘後。禁食花生。鹽。須。磨芋。麵食等燥火之物。食則發癩。或引起癲風瘡等疾。如係乳兒。則乳母禁之。并禁魚鷄鰐鱠等有命之物。十日爲美。

(8) 種痘後二日內。禁妄服清寒發表之藥。鄉人無知。往往於種痘後一日內。即投以表藥。而不令痘師知之。以致催其早期脹漿。至第九日。

正期到時復行脹漿而前漿已滿因而遍發於身反咎痘師者有之故宜預告之也。應服表藥之期詳下二之一

(9) 種痘後小兒所居之房舍宜用柏枝熏過若加用上好檀香茄南等更妙痘既惡於濁穢自當喜其清潔也。

(10) 種痘後如係乳兒與乳母同寢宜令上下夜左右換易其扶兒之手枕之蓋因兒手之近母者其痘較好故也。

(11) 種痘後兒之樓居者往往退燒較難令遷居地房燒即止矣。

(12) 種痘後嚴禁媼婆診視妄用針灸與草藥每致貽誤大事須切禁之。

「注意」有引種後不出痘者欲行補種當在半年以後乃可如接續補種恐招他症。

(二) 刺種後之醫法及藥方 牛痘初入中國原不勞醫藥之用。以其簡也。乃經驗久之始知醫藥之未可少而用藥之早遲與禁忌尤不可不知也。分述如次。

(一) 種痘後一二日內不可妄服表散之藥。已詳本章一之8矣。但至第三日滿現點時仍宜以發表之品助之。擇其最易辨者附方如此。

紫蘇湯

紫蘇三分

生薑三分

蔥頭三分

椿皮三分

共煎水

紅糖引

照上方服二次或三次每次亦不必多服。

如遇小兒體弱者宜服補中湯加升麻葛粉助之。如燒熱重者可酌加梔子連翹大力子紫草絀以升提而清涼之。

補中湯

黃耆二分

泡弓三分

甘草一分

白朮一分半

陳皮一分

當歸分半

升麻二分

柴胡一分 大棗二個

生薑三分

引

如遇驚風者。仍服上藥。湯補中此名驚痘。亦正痘也。不可驚惶。妄服他藥。尤忌用燒炙之法。用之往往引起火症。或致兒痴迷。不易施治。

又或因兒單弱。種後下痢。亦順症也。仍重服上藥。湯補中加白朮。俟漿脹

後即愈矣。

(2) 種痘後第六七日。宜覆視之。或未出者。或水不足者。或燒遲者。或染有外症者。以便隨宜施治。

若種痘後。因外感不清。則六七日並不脹漿。似黃水然。須俟清散之後。仍照常脹漿。不過多延二三日。無大關係也。

(2) 小兒種痘後。其作燒大概至第九日而止。如至第十日外燒熱尚

不退者。當必有兩原因如次。

(甲) 小兒繼燒熱而加感冒也。宜查出汗與否。如燒而汗者屬傷風症。以桂枝湯法治之。燒而不汗者屬傷寒症。以麻黃湯法治之。卽愈矣。(乙) 有因痘師或時醫不明痘科禁忌。誤投以瀝水之藥而致之也。按痘之爲症。於法嚴禁分瀝之品。古云從來痘症無瀝法是也。醫師如妄投瀝藥。必致雜症分乘。而引起燒熱之綿延。其尤著者也。

附案 有小兒種痘至第七日燒作。至第十二日其燒不退。求治於予。查其痘狀。并非逆症。復查痘師藥方。乃參朮芩草四味。知係雲苓瀝水之誤。比以原方去雲苓。加黃蓍。白朮。葛根。連翹。升麻。一劑而安。

後按藥味中瀝水者甚多。用藥時總宜注意。茲擇其要者錄出。以示例焉。

痘症忌用之分瀕藥味舉例

旋覆花	茵陳蒿	滑石	猪苓	雲苓	土苓	澤泄
葶蘆	車前	淡竹	葵子	瞿麥	蒲灰	通草
石韋	澤漆	赤小豆	防己	海藻	商陸根	芫花
甘遂	大戟	礀硝 <small>大黃</small>				

(4) 有七八日亮水時。其漿作藍靛色者。成週身飛痘亦藍色者。仍宜重服補中湯升提培補之劑。此爲毒重之徵。遇此務要留神。施以繩帶。如法護之。不可令其抓破。破則潰成痘毒。又或因受污穢之氣。如本章一之46所載。均施治較難。增孩兒之苦惱。而爲之父母與痘師。亦不

免多耗調治醫藥之精神焉。

又有八九日漿不濃白而脹黃水者亦毒之重者也。仍照上法施治服藥亦以補中湯爲主。

(5) 有因刀法不合刺過深大。又或執手過重。或痘種不良。及其他傳染等毒。均於八九日發現各種逆象。如週身現點脹漿或上腫至乳旁。下腫至腋下延至手之第二節。以致全身灌痘毒者。均堪太息急應如法施治。

按治痘毒之法甚多。茲錄其便而效者如次。

蛋黃油 法用鷄蛋一二枚。連壳煮熟後去白取黃。入小鍋內微火煎之。久則油出。一黃可取小半盃油。用搽痘瘡甚爲神效。

豆滓散 法用熟豆滓如量。外用甘草大黃陳皮北辛含水石梔子黃

柏輕粉。杏仁。雄黃。洗片。蜂窩等分細末。共合敷患處。敷時先以淨開水。將瘡洗去不淨之物。然後傅藥。一日更換二三次。但已傳過者。宜置廁中。不可再用。用則毒仍還復。切記。

普通痘毒。本方最宜。如因感於房事屍臭等穢。則方內宜加蒼朮四錢。摘錄邱浩川驗方九則

治痘損破膿水不止

綿繭散 取出蠶蛾繭。不拘多少。將生明礬爲末。填入繭內。燒煅成灰。研細篩過。摻之。其水自乾。

捲舒散 菓豆一兩。茶葉五分。雄黃三分。冰片二分。共末。篩過。如痘溼。則用芙蓉花油或臘梅花油調搽。若痘乾。用

治痘潰爛

灰草散 荔枝殼燒灰存性 草紙燒存性 黃豆燒灰多年茅草晒乾共末細篩 摻之卽收水結痂。

治痘潰爛血流不止

敗毒散 取陳年草房之爛草。不拘山草稻草。洗淨晒乾研末細篩摻之。

此久經風霜雨露之滋。而感天地陰陽之氣。善解瘡毒。收溼氣也。

治痘破成坑不能收口

生肌散 黃連二分 黃柏三分 甘草三分 地骨皮二分 五倍子二分

枯礬 分 共末細篩摻之。

治痘後諸瘡

金華散 黃連 黃柏 黃芩 黃丹 大黃 輕粉各分 瘡香少許

共末細篩瘡乾則用猪油調敷。瘡溼則摻之。

治痘疔拔毒膏 雄黃 輕粉 細末胭脂水調敷。

治痘風癬 黃豆衣殼 煎水洗之自散。

治餘毒紅腫

三痘散 豆蔻 黑小豆 赤小豆 共末調醋敷留頂或調水敷亦可。
「以上邱氏驗方可選用之」

種痘至十二三日結痂時膿水將乾。十四五日痂成可服掃毒藥一劑方
如次。

掃毒飲

白朮

泡參

甘草

白芍

花粉

生地

銀花

土苓

蟬退

梔子

等分煎服。

有痘醫後其痂復紅且腫或漸潰者往往因洗浴過早染於水分所致宜
以鷄黃油擦之或酌用邱方均可。

落痂後三日。查其痂處紅色已收。內無硬迹。肉色復常。可稱圓滿。宜藥水浴之方如次。

洗痘方 黃豆一大把杵破 獨活五分 柏葉一握 竹葉一握 菖蒲二兩
柴胡五分 共煎水洗之

「注意嚴禁一則」兒痘落痂後。俗痘師每用麻火爲兒燒眼。謂能避風。或用燈心艾火。多致引起熱症。或使燒處潰爛。此大不可者。宜切禁之。

「注意補救之特殊經驗妙法一則」每有因種苗不佳爲立因。或其他手術失宜等。致痘起遲緩。不能如期亮水結痂。且因之色暗潰濫。久不收口。不受各方之調理者。法宜另選佳苗。卽於各痘之旁而刺種之。種後一二三日而前痘必卽結痂。無須用藥。而於新種者亦並不再出。只仗其洩毒之力以代治療耳。此爲極妙善法。學者不可不知也。

第十章 種痘後真假之辨

牛痘之法雖善。然或以苗種。刀法。禁忌。體質之因緣。有時未能達於希求之目的者有之。茲以真假兩種分述如次。

(一) 真痘之象 其痘頂平而不尖。痘腳收束緊實。色如珍珠寶光。心中一點焦硬。痘腳週圍若紅線纏之。或痘腳之外有紅暈者。此胎毒之重者乃有輕者則無。此爲正痘出毒已盡。名曰真痘。

(二) 假痘之象 其痘無水獎。無紅線腳。或灌水而不上獎。又或雖灌漿而如黃白膿。其色淡白暗而無光。痘頂尖而不平。痘腳斜散而繩不收束。結痂之時色黃而薄。又或中厚而邊薄。此爲泄毒未盡。名曰假痘。

真痘出後不但不受天行之傳染。卽以牛痘再種亦不復出。若乎假痘。卽不能保天行之傳染。當於次年再種之。

第十一章 刺種後之概況

小兒刺種後之五六日。並不發熱。然其初起一二日。刺處時如蟻咬。至第三四日始露形影。發出痘尖。頂脫血迹。第五六日起。如小疱。週圍灌水。第六七日。爲亮水期間。其痘必長大如痘形。水足灌漿。微覺癢作。每至午後。必作燒熱。至次日丑寅時燒退。作燒時心微煩燥。如是約經二三日。至八九日。灌漿滿足。如痘師取穴偏內。而刺又過重者。每於此時。兩腋底疼痛。形同結核。增見痛苦。至第九十日。腳外紅暈漸散。燒熱必退。漿轉黃蠟色。痘心焦硬處。變瘡形而結痂。時稱曰結醫。醫落有疤。其醫光澤堅厚。捲邊如小香菰樣。細看疤內。更有幾點小疱居其中。此種形狀齊全。卽正痘功完之大概矣。

第十二章 痘癰夾出之治法及功用

痘癰之症。爲人生所不能免者。今以牛痘發明。而痘之一症。只要父母於小兒

初生一歲中引種之。即可慶終身之安。而癩疹則仍只聽之天然而出。尙無善法。由人工之主持也。然則孩兒種痘期中。其能免癩疹之發現與否。實在未可預卜之數。茲將其同出之施治及功用分述如次。

(一) 痘癩齊出之施治法 有因種痘後二三日。卽作燒者。原牛痘作燒。在六七日。茲非痘燒正期。當係感冒。乃細加查核。其發燒時面浮腮赤。多嚏。多煩。多渴。唇焦神昏。眼紅流淚。咳嗽連聲。并手足心背六處均燒。而此六處以手摸之。均光滑如油如珠。認光滑法是癩疹最早辨別之秘傳 或嘔或瀉。或汗。或不汗。此癩症之的象也。更二三日。而全身見癩點矣。查癩之與痘。其性相反。以癩宜清涼。痘宜辛溫。今癩症於種痘時適現。似施治爲難。而無難也。法宜先治癩症。仍以清涼解毒爲主。俟三日後。癩症卸去。復從痘治。而酌與以溫升。大都照種痘正期。不過多延三日耳。

(二)痘癩雙種之經驗法。痘症可以引種。癩症不能引種。夫人而知之也。今有因種痘而適出之癩症。雖其施治較遲。似有損於痘師與小兒者。然不知其中亦能同時收一奇炒之美果。原此痘癩齊出之結痂。即可作爲痘癩雙放之良種。凡兒之受此種者。亦同時痘癩并出。且因痘癩兩相反故。今合而爲一。乃兩相成良以痘宜溫也。而得癩種之溫。而痘遂輕。癩宜涼也。而得痘種之涼。而癩亦輕。於是受此苗種之小兒。同時痘癩并出。而兩皆輕安。收功極順。且此後永無復出痘癩之虞。誠至妙之良緣。亦嬰兒之幸福也。獨惜此雙放之種。不能長保。法經二傳。卽失其種癩之效力。用之三傳。癩卽不出。故每年之中。亦只好隨緣取種。隨緣雙種而已。此亦多年經驗之所得者也。

「注意」中國醫術中有許多可笑之事。古人好用同類相感之法。最趣聞

者莫如仲景先師治傷寒陰陽易病用燒穢散且要男女互用真足令人捧腹然甚效也此項類感之例不勝詳舉用知醫道與放論不同俗云不論黃貓黑貓只要取其捕鼠真至言也

痘癩二症極炒論之痘與豆癩之與麻木不相涉乃按之實驗痘症最喜以豆治而癩症則忌與麻親驗之極也未可以爲俚俗而非之

今痘中如夾癩出者乳母禁績麻及以兒遊於麻林中一月否則異日必有癩瘋之疾并禁外出受風一月爲佳

第十三章 截放天花痘法

各地有天花痘發現時爲父母者事前玩視未能早種牛痘臨時大起恐怖乃爭求引種牛痘以冀截止天花之傳染者此類小兒既於天花流行之區域而來其已否受有天花之傳染未可知也其引種後之分辨及治法分述如次

(一) 四日發燒別。如種痘後第四日兒始作燒者。即屬已經截得天花之證驗。卽純用牛痘法治之。決不有誤也。

(二) 三日發燒別。如於種痘後第三日兒卽作燒者。則屬兩騎之證驗。可從天花法治之。而以兩騎故。雖出天花。亦必輕減也。

(三) 二日發燒別。如種痘後第二日滿兒卽作燒者。是引種已遲。不能生牛痘之效力。宜純從天花法治。痘師宜自忖量。若非向有天花學識經驗者。勿妄施治。誤人損己。是爲兩失。查天花治法之最穩當。而有名於社會者。如幼幼集成。尙堪依用。查書治之可也。

(四) 後種截先種法。上述三則。均天行痘與引種者相較之時間也。今有已種水旱苗之第三日。復種牛痘。保能使出牛痘。不出水旱苗。此屬後種能截先種之時期。但若於第四日引種牛痘。卽不能截得矣。只可仍照

水旱苗法治之也。

「注意」凡用爲截放之苗種必以新鮮之傳漿或痂爲美。尤不可用鮮牛苗。以未經人身之傳達其力微弱。不克引種先天之元陽故也。切記。

第十四章 牛痘與天行痘之比較

國人鑒於天行痘症。經多時之歷練。乃發明取痂引種法分水旱苗。旱苗係以痂作粉吹兒鼻中。水苗係以苗粉合水以棉沾之強塞兒鼻多時。均令嚏作爲止。下種七日後發燒。又三日見點。其燒日夜不退而心煩。又三日初壳水。又三日初脹漿。又三日初醫。又三日二醫。又三日結痂。又三日乃落痂。時經一月之久。然此尿水旱苗之正期順症。如遇逆症。則危險萬分。且其禁忌滋多。不可彈述。試一查醫學大辭典中之痘瘡宜忌真足令人悶倒而痘症宏著。尤能汗牛。今皆成爲骨董矣。稍不加意。卽成麻面。起對方之憎笑。爲終身之殷憂。其禍有不可勝言者。

牛痘則先點後燒。燒只三日。且每天退燒半日。因牛痘屬血分。屬陰。由子至午。陽旺之候。而燒卽減。天花屬氣分。屬陽。而氣行週流。故燒時。日夜不減。兼之天花遍身。危險百倍。牛痘則只種處數粒。而禁忌甚少。至天花收痂。必在四圍起邊之時。如強收之。則其肉難滿。牛痘取痂。只要項已硬。脚雖有漿。用牙刀微撥其脚。卽落。與兒無妨。於痂尤美。兩相對較。牛痘之益人。真不可思議矣。願有兒女者。於一歲之中。引種之。用杜危險可耳。

第十五章 冬季種痘之妙

牛痘引種。四季皆宜。乃俗尙喜於春季就種。次則秋夏。大都不樂寒冬。然以經驗所得。每年於冬至後種痘。益處甚多。特表而出之。以破畏冷失時之習。分述如次。

(一) 冬至後。雖值隆冬。而陽氣初生。施以老痂痘出亦好。

(二) 冬期兒衣必厚。不易擦破痘漿。可免用繩帶之煩。

(三) 冬期仗寒冬之候。天然之燥氣既少。人事上一切應酬煎炒之物尙未發生。以故孩兒之燒熱。恆較春夏減半。是於衛生上得天然之補助。

(四) 冬期種痘者。如克增多。則苗種不乏。利人尤便也。

第十六章 牛痘問答七則

(一) 問牛痘發明時。各處有勸人引種。且云早種爲佳。其故何也。答。凡屬胎生之倫。都感於慾與胎之熱毒。早遲必乘於寒邪。而發爲痘症。名曰天行。極其險惡。施治匪易。調護尤難。今爲先事預防之計。如兵捕盜。乘其黨羽未成。而擒之滅之。又如農去草。乘其滋長未達。而芟之除之。均甚易易。若不趁早引種。偶一不慎。傳染天行。悔何及耶。以故慈善之士。恆勸人亟早種痘。良有以也。種痘決定於小兒一歲中行之。萬不可聽算命子之言。往往有依命待時受天行之言者。一有良政府出。宜禁絕子誣邪說。以免害人。

也所望

(二)問痘雖種十粒而只出二三粒者能免終身不染痘症否。答只要於曲池清冷淵消爍三穴上各手有一二粒完全由正燒亮漿圓成結痂者即可保其終身不更出痘矣。

(三)問中國業牛痘各師均相承取兒臂之鮮漿或痂以之爲種照理推求似應聽其自落爲佳未熟而取之不識於被取之兒有損害否。答取種之事除遇下根痘不可妄取因根入肉已深強取之則傷血肉或致他症。其他取漿取痂均無損害於小兒也何以明其然也因種痘之目的在取兒身內藏之毒今已借牛痘種而引出其毒八九日灌漿既滿是爲毒已泄出之證則輕破之而取其漿與痂自屬有利於人無傷於己者也。况行之百年焉有見害者耶。

(四)問本編第九章二之4有恐兒抓破致潰之語。然則與天花痘之禁
抓破將毋同乎。答不然前所言禁抓破者係專指壞痘而言。恐破後傳
害他處也。若牛痘原用刀刺入種毒即由此而出。毒尙無害。今其毒刺出
偶被抓破。尙何損乎。惟抓破在七日前仍必灌漿。如在八九日後。則不復
灌漿。以其毒已引出。破之無傷矣。如因破而膿不乾者。依方施治。無一失
也。

(五)問西醫手重刺深。同於吾國劣士。然其貽患未見如中師之烈者。何
耶。答苗種之純烈判之也。牛痘力微。前已詳之。故其貽患不顯。然非再
種不能保其永固。人痴性烈。動因刀法過重。貽患滋多。然一度引種。可慶
永安也。

(六)問編中再囑不可深刺。其有簡明之至理。以相示否。答有約分爲

二（一）在最初發明之牛乳家。只以牛痘漿。搔於兒身。卽能出痘免災。刺種係咷嗚所創。良以人身毛孔。本甚疏通。如瘡瘍皮膚等病。不勞刺種。而極易傳染。已足證明。種苗者。傳染之菌也。以理言之。只要依傳漿之法。取得鮮漿。而於兒之兩臂。以剃刀微去其毛。薄傳數點。施以繃帶。即可達其引痘之目的。實無刺法之必要也。就令用刺。而益知萬不可深矣。（二）以經驗言。復分爲二。（1）深刺能致多病。已詳編中不贅。尤有因深刺兼偏內外者。引起痘出全身。至於入目。大可鑒矣。（2）痘之佳者。必係淺刺。有時刺深。而反不出。出則必有他症相隨。驗之已多。非同理解。準上事理。已知法應由表入者。只宜限於皮膜。嚴禁傷及肌肉。所謂攻伐於無過之地也。用是而知中西人之深刺。其謬已甚。更質言之。曰。與其失之深刺而誤人。不若失之淺刺而無傷也。何以明之。就發明者言。刺且無須。

何有於深。黃坤載云。如此笨夫。只許擔糞。何可談醫。可以借評中西之笨重手術者。若進而爲法律之言。凡不明理致妄。敢持刀深刺。均應負刑法傷害責任者也。予已洞明其理。而復久經於行。爰敢以悲憫之懷。三揖於諸痘師之前。爲五洲赤子請命曰。「種牛痘的先生。萬萬要刀下留情。不可深刺。」

(七)問編中之穴法。一再言不可向外與內也。何以六腑二穴都偏於外而無害耶。答。六腑二穴用消餘毒助而非正。所云不可編者。經穴也。經穴正矣。絡穴爲輔。所以不妨。若以經穴而點於絡穴處。卽名爲偏。必招外患。無疑者也。

附章 推論癰症問答及預防癰疹。永不再出服浴神方客有讀本書竟。怡然而喜。愀然而懼。徘徊再四。以至誠懇禱之態度。詢於著者曰。孩兒出

